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陈茂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其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已满6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陈茂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陈茂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一、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陈茂新	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2月19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已满六年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

程》等有关规定，陈茂新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该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陈茂新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陈茂新先生正式离任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选举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茂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陈茂新先生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按照公司有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

陈茂新先生在任职期间，始终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